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及支付发行费用鉴证报告

广东欧莱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4]610Z0070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序号	内 容	页码
1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鉴证报告	1-3
2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专项说明	4-5

关于广东欧莱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4]610Z0070 号

广东欧莱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广东欧莱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莱新材）管理层编制的《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欧莱新材为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欧莱新材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编制《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是欧莱新材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欧莱新材管理层编制的上述专项说明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欧莱新材《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欧莱新材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

(此页无正文,为广东欧莱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容诚专字[2024]610Z0070号
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栾艳鹏(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陈超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黄信欣

2024年5月22日

广东欧莱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广东欧莱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4]227号文《关于同意广东欧莱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由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发行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001.1206万股，每股发行价格9.60元。截至2024年5月6日止，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84,107,577.60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61,186,522.52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22,921,055.08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4]610Z0003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招股说明书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拟投入募集资金	备案审批情况
1	高端溅射靶材生产基地项目（一期）	16,694.19	2201-340163-04-01-560817
2	高纯无氧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2,918.13	2205-440232-04-01-277509
3	欧莱新材半导体集成电路靶材研发试制基地项目	8,108.30	2209-440200-04-02-582681
4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不适用
合计		57,720.62	

注：上述项目的投资总额为57,720.62万元，本次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上述项目，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与项目需要的投资总额之间存在资金缺口，将由本公司自筹资金解决；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超出项目需要的投资总额，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超募资金进行使用。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相关部门批准，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利用募集资金投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 2024 年 5 月 22 日止，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143,491,706.18 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1	高端溅射靶材生产基地项目（一期）	166,941,900.80	79,361,968.25
2	高纯无氧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29,181,277.66	64,129,737.93
3	欧莱新材半导体集成电路靶材研发试制基地项目	81,083,040.00	-
4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0.00	-
合计		577,206,218.46	143,491,706.18

注：公司在 2024 年 5 月 6 日募集资金到位前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132,130,411.73 元，2024 年 5 月 6 日至 2024 年 5 月 22 日（同意母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董事会决议通过日）之间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11,361,294.45 元，合计 143,491,706.18 元。

四、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61,186,522.52 元（不含增值税），在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已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 9,002,281.02 元（不含增值税），本次拟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人民币 9,002,281.02 元（不含增值税），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不含税金额
1	保荐及承销费用	2,300,000.00
2	审计及验资费用	5,013,962.28
3	律师费用	1,226,415.09
4	发行手续费用及印花税	461,903.65
合计		9,002,281.02

广东欧莱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22 日



营业执照

(副本)(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肖厚发、刘维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软件开发；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出资额 8130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0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2024年03月25日

证书序号: 001186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肖厚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六月廿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宋伟强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3-11-14
工作单位: 安徽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安徽分所
身份证号码: 22028419831114542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0323716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4年3月27日

2021年11月30日



姓名 陈超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9-06-1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四川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22124198906101219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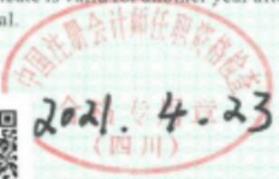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032030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9^年 06^月 19^日



陈超的年检二维码





姓名	黄信欣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94-05-08
工作单位	蓉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四川分所
身份证号码	513030119940508084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黄信欣 110100320886

证书编号: 11010032088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2 年 02 月 24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